

证券代码：688382

证券简称：益方生物

公告编号：2025-018

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不会对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于 2023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以及 202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对公司现行的部分会计政策进行的合理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

（一）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具体情况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明确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以及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等要求，上述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的具体情况

2023 年 8 月 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

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的具体情况

2024 年 12 月 6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其中明确了“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相关规定，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公司自 2024 年度起执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三、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6 日